



##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通知：1、2026年3月30日，周一峰女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3,500,000 股、22,500,000 股本公司股票用于质押，质权人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2026年3月30日，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1,600,000 股股份用于质押，质权人为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周一峰	是	23,500,000	15.40%	1.49%	是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周一峰	是	22,500,000	14.74%	1.43%	是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是	31,600,000	99.73%	2.00%	否	否	2026-3-3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注：上表统计的“限售股”指高管锁定股。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	325,360,000	20.64%	0	0%	0%	0	0%	0	0%
周一峰	152,610,440	9.68%	76,265,500	49.97%	4.84%	76,265,500	100.00%	38,192,330	50.03%
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	131,296,700	8.33%	0	0%	0%	0	0%	0	0%
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31,684,854	2.01%	31,600,000	99.73%	2.00%	0	0%	0	0%
马森能源（张家港）有限公司	31,520,000	2.00%	31,500,000	99.94%	2.00%	0	0%	0	0%
合计	672,471,994	42.67%	139,365,500	20.72%	8.84%	76,265,500	54.72%	38,192,330	7.16%

注：上表统计的“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均指高管锁定股，除因质押原因外不存在冻结情形。

## 二、风险提示

本次质押后，周一峰女士、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剩余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者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马森能源（南京）有限公司）；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周一峰）；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